附件1.

2017年辅导员职业能力比赛工作方案

为落实《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规划（2013-2017年）》，进一步加强我校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决定开展我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比赛活动，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学习党的十八大、十八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提高我校辅导员职业能力和专业素养，引导广大辅导员坚定职业理想，明确岗位要求，全面提升辅导员队伍的整体素质。

二、比赛内容

1.基础知识测试、公文写作：采用笔试方式进行，个人成绩计入所在团体总成绩。参考书目：《济宁医学院辅导员职业技能比赛基础知识测试学习参考资料》、《济宁医学院学生工作规章制度汇编》、《大学生安全法制教育》。

2.主题班会：采用视频展示的方式进行，主要考察辅导员综合运用思想政治教育、社会学、心理学、管理学、教育学等相关学科的知识和方法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能力。视频包含班会方案阐述、班会组织等内容，提前录制,比赛时上交并现场展示。要求视频图像、声音清晰，无抖动、无杂音。限时10分钟。

3.案例分析：主要考察辅导员分析判断、解决问题的能力。参赛选手现场抽题，就案例中的问题关键点、解决思路、实施办法、启示进行阐述。限时5分钟。

4.主题演讲：主要考察辅导员语言表达能力和逻辑思维水平。参赛选手现场抽题，根据指定主题进行演讲。限时5分钟。

5.谈心谈话情景再现：主要考察辅导员对相关知识的运用能力以及沟通技巧。参赛选手现场抽题，根据题目要求，以情景再现的方式开展谈心谈话。限时10分钟。

三、时间安排

10月26-27日

四、比赛方式

各学院推荐1-2名辅导员作为选手参加主题班会、案例分析、主题演讲、谈心谈话环节的比赛。

五、奖励办法

本次比赛设立团体奖项和个人奖项。

团体奖项：以学院（含学院联队）为单位设优秀组织奖5个。

个人奖励：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

六、工作要求

1.辅导员职业能力比赛是提升我校学生管理水平的重要举措，各学院要高度重视本次比赛，结合工作实际组织好本单位辅导员职业能力比赛选手的选拔和参赛工作。

2.加强宣传，辅导员技能大赛是展示我校学生工作者的窗口，要加强对大赛的宣传，营造好氛围。

3.精心准备，有关部门要周密策划比赛，确保赛事贴合实际，高效顺利，各学院辅导员要提高认识，加强业务学习，精心准备本次比赛，参赛人员必须注重遵守纪律，不得有任何违纪舞弊行为。